

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114景順字第02025060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英文通知書及其中譯本 (0202506023_Attach1.pdf、0202506023_Attach2.pdf、0202506023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敬告 貴行有關景順代理之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召開股東週年大會如說明，敬請知悉。

說明：本公司代理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訂於本年度7月16日上午11時30分(中歐夏令時間)於地址為2-4 rue Eugène Ruppert, L2453 Luxembourg 的註辦公室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，詳情請見附件英文通知書及其中譯本。上述事項，敬請知悉。

正本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滙豐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萬寶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綜合證券股

份有限公司、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
司、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
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顧問
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
限公司、保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街口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
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群
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證券
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復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
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
公司、凱基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統
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證券
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
限公司、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
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
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
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
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新人壽
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